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 月 11 日，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02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005 号《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问题逐条落实和回复。由于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的补充、核实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时间前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申请，公司将在相关事项核实后延期提交《问询函》回复并披露。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